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文件

中水协秘〔2023〕6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国优秀水利水电工程 勘测设计奖评奖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优秀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奖评选办法》(中水协秘〔2021〕45号),2023年度全国优秀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奖评奖工作已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材料应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突出技术创新和亮点,各申报单位要保证申报材料的真实、准确。

二、各省级同业协会或我会指定的分支机构负责该地区申报项目的资格初审,并为该地区申报单位提供答疑服务;无省级同业协会或我会分支机构的地区由秘书处直接进行资格审查和答疑。

三、自本通知发布,各申报单位应启动材料的组织整理工作,2023年3月15日起,可登录我会业务管理平台(<https://www.cwhida.org.cn/>)进入“四优奖申报管理系统”,

根据申报奖项进行在线申报，并按照规定上传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网上提交后请根据填表说明报送纸质材料。

四、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30 日，申报项目涉及年限规定的，以申报截止日期为准进行倒推。

五、纸质材料的报送请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邮寄至初审机构（见附件），无省级同业协会的地区，直接邮寄至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秘书处。

六、申报材料中查新报告、科技成果评价等证明材料需为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完成；申报信息化成果奖时，行业测评报告是指鉴定测评报告。

七、资格初审机构请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前完成本地区资格初审工作，并将本地区材料汇总后邮寄至我会。

八、联系人及电话：

宋藻栗：010-63206355

计炳生：010-63206737

传 真：010-82077976 邮编：100120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北小街 2-1 号

- 附件：1. 2023 年度全国优秀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奖授权
资格初审机构名单
2. <<全国优秀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奖评选办法>>
3. 相关附表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2023 年 1 月 29 日

